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109年工作(業務)報告書

壹、年度工作(業務)計畫之執行情形概述

本會以創辦或投資電信相關事業，協助發展電信業務，推動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及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各項事務為宗旨，並妥善管理運用產業，109年度業務推動情形如下：

一、協助電信事業發展：電信發展之促進、電信政策之配合、數位落差之降低。

二、資產管理

(一)資產活化：辦理閒置土地、房屋出租，增加收益。

(二)協助政府事項：出借土地供縣市政府改善民眾生活之用。

(三)被占用土地之處理：發現有被占用土地房屋，即採行排除占用程序，追償不當得利，收回被占用資產或簽訂租約。

(四)都市更新改建評估：鄰地推動都市更新改建，並將本會土地劃入更新單元，是否參與都市更新改建，須依都市更新改建計畫內容評估決定。

(五)財產處分：相關財產處分均依據本會捐助章程及本會不動產管理及處分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三、總務工作

(一)董事會會議之召開。

(二)財產總額及董事、監察人異動之變更登記。

(三)其餘庶務工作。

四、會計工作

(一)辦理年度預決算。

(二)基金提存。

五、人事工作

(一)職工薪津發放、委外工作管理。

(二)兼職津貼發放。

六、稽核工作：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運作，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七、社會或電信公益事務：積極推動公益事務活動，並密切結合政府施政項目，以期達公益法人設置目的。

貳、年度工作(業務)計畫之執行內容

年度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一、資產管理

(一)資產活化：

1. 辦理閒置土地、房屋出租，增加收益。
2. 109 年度租金收入決算數 153,696,639 元，較預算數 141,800,000 元，增加 11,896,639 元。

(二)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之事項

1. 協助臺南市政府解決該市新化區老街停車問題，提借 4 筆空地做為停車場之用，並獲該政府代申請免徵地價稅。
2. 協助澎湖縣政府環境綠化之需，分別提借 2 筆空地，以提昇居民良好生活環境，並獲該政府代申請免徵地價稅。
3. 出借屏東縣潮州鎮建基段 515 地號土地及屏東縣潮州鎮建基路58號房屋，供屏東縣政府經營屏東縣戲曲故事館，以富裕該地文化生活，並獲該政府代申請免徵房地稅捐。
4. 105 年 7 月 11 日本會第 5 屆第 4 次董事會通過決議，捐助土地 141 筆(含地上建物 3 棟)予政府。
5. 108 年 1 月 11 日本會並將後續不動產捐贈國家方案報部，本會將對欲保留財產部分詳加檢討評估及論述，儘速續辦財產捐贈事宜。
6. 109 年 6 月 2 日本會董事會通過決議，捐贈土地 9 筆及建物 1 筆予政府，並經交通部於 109 年 11 月 4 日核定；本會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將 2 批捐贈案之清冊更新後函送

財政部國產署，惟財政部於 110 年 1 月 6 日函請交通部確認捐贈原則及釐清相關疑義事項，爰交通部另於 110 年 1 月 20 日函請本會儘速依財政部來函釐清疑義後報部續處；本會正逐一釐清疑義並擬定受贈機關建議名單，定案後將陳報交通部。

(三)被占用之資產排除占用

1. 與郵政協會共同持有之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 31、33 號房屋被占用案，花蓮高等法院於 106 年 8 月 30 日已判決被告應返還土地，最高法院並於同年 12 月 27 日裁定駁回被告上訴。占用部分由郵政協會聲請強制執行。被告不服判決，107 年 1 月 19 日再向花蓮地方法院提起請求二協會返還不當得利之訴，同年 10 月 31 日仍遭駁回。本案因被告入侵房屋並挖掘土坑刑事案已於 108 年 12 月底定讞，110 年 2 月 4 日已辦理完成房屋拆除報廢作業，並已申辦完成建物滅失登記。
2. 台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二小段 545 地號土地面積 6,248 m²，109 年分別出租情形如下
 - (1) 1,685.3 m² 為電信警察隊辦公室基地，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承租，109 年租金為 15,235,112 元。
 - (2) 1,778.84 m² 為信義路三段國有宿舍基地，地上建物產權已移轉登記予買受人。
 - (3) 其餘 2783.86 m² 原遭占用多年，106 年 8 月起承租予黃○凱，黃君於 106 年 8 月 1 日以自費協助本會排除違建戶占用情形為前提，與本會簽訂租賃契約，截至 109 年 5 月 21 日止累計積欠租金 21 個月、金額共 268 萬 8 仟元，且排除違建戶占用情形並無新進度。本會已由本案委任律師於 109 年 5 月 8 日發送存證信函進行欠租催告，並於 109 年 5 月 2 日 1 終止租約。黃君透過賴品妤立委辦公室陳情，雙方於 109 年 7 月 23 日進行土地租約協調會，協調會約定由黃君委任律師

發函正式向本會提出債務協調可行性方案，並約定109年9月16日就協調內容進行協商會議，但協商結果雙方仍無共識(黃君無意願繳納積欠租金，且提出續約條件由黃君自費排除占用改為由本會付費且具名排除占用)。因雙方歷經多次協商會議均未達成共識，為維本會權益，已由本案委任律師向黃君表達應儘速依法給付積欠租金予本會之主張，並不排除後續向黃君提起民事訴訟。

3. 台北市大安區通化街電信勞工住宅基地

- (1) 本會於99年間對電信勞工100戶之10戶提告，高等法院於105年2月判決住戶與本會間成立不定期租賃關係，住戶應支付土地租金。其中9戶未上訴，於105年4月25日判決確定，住戶並與本會簽訂協議書承諾支付法院判決之租金；另1戶不服上訴三審，業經最高法院於105年11月23日駁回。106年10月14日台北地院核發訴訟費用裁定確定證明，受任律師於11月17日聲請對許○淑、蔡○良強制執行；107年許、蔡二人陸續量力支付部分租金，本會酌情爰同意延緩執行。107年11月本會暫撤回對蔡○良之強制執行。
- (2) 本會以高等法院判決意旨為基礎，要求其餘住戶按房屋基地公告地價5%(申報地價6.25%)計算年租金簽訂租約。目前黨工部分除1戶外，其餘15戶已完成簽約。106年5月12日本會聲請調解該戶之租金爭議未果，107年9月28日台北地院一審及108年9月18日高等法院二審均判決屋主應給付相當於租金之不當得利一節成立，惟金額有所異動。108年10月25日電信協會復向高等法院聲請再審，再審之訴109年7月2日判決不當得利部分，

該戶應給付本會共計 858,970 元，並自 107 年 5 月 1 日起按月給付租金 16,930 元，並按比例負擔本案裁判費共計 57,634 元。

- (3) 依據 107 年 11 月 21 日本會第 5 屆第 17 次董事會通過決議，為鼓勵通化街電信勞工住宅基地上之未簽約住戶與本會簽訂租約：個別簽約戶租金率仍按當年度申報地價 6% 為底限，惟若上揭基地眷宿住戶逾半數已與本會簽訂租約，則該基地租金率可改依當年度申報地價 5% 為底限與眷宿住戶簽約。

(四) 都市更新改建評估：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土地都市更新標售案，目前因全體現住戶對都更後可分回房屋面積意見分歧，後續俟全體現住戶意見整合完成後，再行提請董事會報告。

- (五) 財產處分：相關財產處分均依據本會捐助章程及本會不動產管理及處分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二、協助電信事業發展

- (一) 出租土地(房屋)予電信事業單位，供其建置通訊設施或作為提供服務據點，以促進我國電信事業發展及提升通服務品質。

- (二) 轉投資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為避免我國在「國際電信衛星組織(Intelsat)」之會籍由中共取代，於民國 63 年奉行政院核准由交通部投資成立該公司（投資額 2,000 萬元，全數由電信總局墊款支應，80 年由本會收購全部 20,000 股股權），以該公司名稱參加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參與該組織各年度有關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地面終端站及任務管制中心建置、維運等相關議題之工作會議與理事會議，掌握國際間衛星搜救之最新發展趨勢，確保我國海域遇難船舶與航空器搜救任務之遂行。該公司 109 年協

助國家參加國際衛星搜救組織具體成效如下：

1. 1 月 13 日參加航港局召開「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協調會議」。
2. 2 月 26 日參加航港局召開「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2 月份協調會議」。
3. 3 月 27 日參加航港局召開「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3 月份協調會議」。
4. 4 月 27 日參加航港局召開「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4 月份協調會議」。
5. 5 月 27 日參加航港局召開「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5 月份協調會議」。
6. 6 月 30 日參加航港局召開「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建置案 6 月份協調會議」。
7. 7 月 23 日～8 月 7 日協助處理國內 Inmarsat 船舶通聯中斷、CN88 帳號被停用等問題，(中華電信國際分公司、航港局、交通部、NCC、ITU)。
8. 9 月 30 日航港局「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進度追蹤會議」。
9. 11 月 2 日～11 月 23 日參與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第 34 屆委員會(JC-34)，以視訊方式進行，我國共 8 員參加，討論中軌道衛星輔助搜救系統(MEOSAR)建設時程及製定第二代無線電示標等議題。
10. 受疫情影響，原訂 4 月香港召開第 8 屆西北太平洋區域會議(NWPDDR)延期至 110 年 7 月、11 月紐西蘭召開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組織第 64 屆理事會(CSC-64)延至 110 年 3 月，採視訊會議。
11. 12 月 21 日航港局「交通部委任辦理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通信系統(GMDSS)通信服務交接工作」討論會議。

(三) 協助電信技術業務發展：

1. 贊助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辦理109年5月23日「第廿四屆國土規劃論壇」，該專題論壇以「資訊科技與智慧城鄉」為子題之一，藉由與會者之交流研討，共同提供國土空間規劃與管理政策建議，引領國土空間規劃政策走向，贊助經費10萬元。
2. 贊助中國工程師學會辦理109年8月7日至8日「中國工程師學會暨各專門工程學會109年聯合年會及慶祝工程師節大會」，該活動以「迎接5G 新時代 開創 AI 新生活」為主題，並表揚之各類工程獎項，包括工程界最高榮譽「工程獎章」，其他獎項還包括「傑出工程教授獎」、「詹天佑論文獎」等，該協會贊助經費20萬元。
3. 贊助淡大視障資源中心辦理109年8月7日幫盲視障朋友看見科工館，該活動為了幫助視障朋友充分體會「看見」博物館的樂趣，特別在行前舉辦企業志工專業的「I 幫盲」課程，教導企業志工們如何「I 分享」-有效、適當的幫助視障朋友，當天活動中每位視障朋友有一位專屬企業志工陪伴，一起感受新奇的內容、享受室內、戶外的展覽與設施，贊助130,766元。
4. 贊助中華智慧運輸協會辦理109年11月13日中華智慧運輸協會2020年會暨智慧運輸應用研討會，大會主題以熱情創新、跨越世代、海納百川、繼往開來，研討會第一場課題為「是否應積極推動自駕車?」、第二場課題為「是否應積極推動 urban air mobility, UAM?」，贊助10萬元。
5. 贊助中國電機工程學會109年會暨會員代表大會辦理109年12月17日～-18日「中國工程師學會暨各專門工程學會109年聯合年會及慶祝工程師節大會」，該學會參訪中華電信板橋 IDC 暨雲端資料中心及中華電信學院5G 垂直領域應用展示場域

等並邀請行政院郭耀煌政務委員專題演講「台灣數位大未來」，贊助10萬元。

三、社會公益事務

- (一) 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與中華電信公司合作推動之電信博物館合作計畫，109年9月及109年10月辦理「愛心零距離-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邀請高雄市內門區、甲仙區、大樹區、旗山區、台南市東山區及台中市太平區等偏鄉學童到館參訪，贊助活動經費242,521元。
- (二) 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與中華電信公司合作推動之電信博物館合作計畫，109年完成共8位電信前輩之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展廳營運與展品日常維護(物聯網專區、留下紀念展區等)、展示單元更新(衛星通訊展區、磁石電話展區等)、文物整飭及數位化33件及文獻數位化5160頁，贊助活動經費1,411,245元。

參、年度工作(業務)計畫之成果及目標達成情形

本會109年度績效評估指標：

面向	年度目標	績效計算方式	109年度目標值	權重(%)	109年度	
					運作成效	實際達成度(%)
人力管理	董監察人之任期、選(解)任、薪資及兼職費，應符合「財團法人法」及「交通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管理及監督要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應符合「財團法人法」第48條至第49條、第51條至第53條、第57條及「交通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管理及	100%	15	符合「財團法人法」第48條至第49條、第51條至第53條、第57條及「交通部主管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管理及監督要點」第10點至第11點規定	100%

	點」之相關規定	監督要點」第10點至第11點規定				
財務會計	增加收入來源	收入達成率：年度收入決算數/年度收入預算數*100%	100%	7.5	收入達成率：177,164仟元/164,737仟元*100%=107.54%	100%
	節約支出，合理運用資源	支出摺節率：（年度稅前總支出預算數-年度稅前總支出決算數）/年度稅前總支出預算數*100%	需逾2%	7.5	支出摺結率：-1.96% （109年度稅前總支出預算134,930仟元-109年度稅前總支出決算137,579仟元）/109年度稅前總支出預算仟元*100%=-1.96%	未達目標（原因詳如附註）
業務計畫	房地租金收入年度目標達成率	租金收入達成率：年度租金收入實際數/年度租金目標數*100%	100%	40	109年度租金收入實際數153,697 /109年度租金目標數\$141,800 x 100%= 108.39 %	100%
	協助電信技術、業務發展	協助或贊助各項電信技術或業務發展相關事項，預計5件	100%	10	本年度已完成5件達成原訂目標件數（5件）	100%

	推動社會相關公益活動	協助或贊助社會相關公益事項，預計15件： 1. 協助科技及資訊障礙的環境改善，以縮短數位落差。 2. 協助台灣社區照顧偏鄉及關懷弱勢族群。 3. 協助推動善用資源環境永續發展。	100%	20	本年度辦理件數20件，已達原訂目標件數（15件）	100%
--	------------	---	------	----	--------------------------	------

附註：109 年度績效評估指標財務會計，支出摶節率未達目標部分，說明如下：

1. 本會 109 年支出決算數 137,578,882 元，較預算數 134,930,000 元增加 2,648,882 元，主係本年度公告地價上升，地價稅隨之調漲故支出增加，以致支出摶節率未達目標。
2. 因公告地價上升，地價稅隨之調漲致租金收入亦隨之調升，故雖支出摶節率未達目標稅前賸餘仍較預算數高。

肆、工作成效檢討與展望

本會依據捐助章程規定所訂宗旨，積極辦理協助電信技術及業務發展事項、推動社會或電信相關公益活動，109年度各項工作（業務）計畫均達成預訂績效目標。未來將持續依本會捐助章程之規定，積極規劃及執行年度工作（業務）計畫，以達成協助發展電信業務，推動電信或社會相關公益事務，及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各項事務之核心宗旨。

伍、應記載事項

一、接受政府委辦或補(捐)助之工作項目，其金額、內容及成果效益。

委辦、補助或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工作項目	預計經費需求 (新臺幣元)	109年實際 使用經費 (新臺幣元)	成果 效益	備註 (說明係屬 委辦或補 (捐)助)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歷史建築原佳里郵便局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0	237,028	109年2月13日辦理「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109年度第1次會議」經臺南市政府同意備查。	補助
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歷史建築原佳里郵便局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0	44,443	109年2月13日辦理「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109年度第1次會議」經臺南市政府同意備查。	補助

二、前項以外之接受或支付補(捐)贈清冊。

(一)財團法人接受補助、捐贈清冊

提供補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項目或種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元)
無				
合計				

※金額：不動產以公告現值；有價證券以其前一次交易價格或面額計算。

(二)財團法人支付補助、捐贈清冊

受補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 項目或種 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 元)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第 廿五屆國土規劃論壇	電信技術	無	無	100,000
中國工程師學會--中國工程師學會 暨各專門工程學會109年聯合年會及 慶祝工程師節大會	電信技術	無	無	200,000
淡大視障資源中心--幫盲視障朋友 看見科工館	電信技術	無	無	130,766
中國電機工程學會--中國電機工程 學會109年會暨會員代表大會	電信技術	無	無	100,000
智慧運輸協會--中華智慧運輸協會 2019年會暨智慧運輸應用研討會	電信技術	無	無	100,000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 -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 梯次(9月8日高雄市內門區內門國民 小學)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 -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 梯次(9月8日高雄市內門區西門國民 小學)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 -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梯 次(9月8日高雄市內門區觀亭國民小 學)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 -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 梯次(9月8日台南市東山區聖賢國民 小學)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 -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 梯次(10月27日高雄市甲仙區甲仙國 民小學)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受補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項目或種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元)
-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梯次(10月27日高雄市大樹區姑山國民小學)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梯次(10月27日高雄市旗山區圓潭國民小學)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愛心零距離-偏鄉學童電信科技之旅」活動第二梯次(10月27日台中市太平區黃竹國小)	社會公益	無	無	30,315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展廳營運與展品日常維護(物聯網專區、留下紀念展區等)	社會公益	無	無	52,988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展示單元更新(衛星通訊展區、磁石電話展區等)	社會公益	無	無	217,684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文物整飭及數位化33件	社會公益	無	無	312,500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文獻數位化5160頁	社會公益	無	無	312,500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飛線的工程與技術)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921搶修/機房重建)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離島的電信-馬祖)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陽明山地面電台)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電信人事/升遷制度特色)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國際海纜與微波)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周志剛回憶、電信軼事)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46

受補助、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	補助、捐贈 項目或種 類	單位	數量	金額 (新臺幣 元)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口述訪談執行與紀錄(全員行銷/重回龍頭的黃金年代)	社會公益	無	無	64,451
合計				2,284,532

三、固定資產投資計畫之執行狀況。

本會無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四、轉投資事業概況。

本會目前轉投資事業計有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100%)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0.049%)等2家。

(一)國際電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會配合政府政策轉投資該公司。

(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民國85年由原交通部電信總局改制成立，為交通部持有大部份股權之國營事業，專責經營電信事業。交通部為配合政府國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於94年達成該公司民營化目標。該公司因配發現金股利穩定，本會購買該公司股票並長期持有，以提升財產運用及增加收入。

(三)轉投資現況

目前轉投資 事業名稱	投資金額 (千元)	持股比率
---------------	--------------	------

國際電信	33,410	100%
------	--------	------

中華電信	417,797	0.049%
------	---------	--------

五、其他重要投資及理財計畫之執行狀況。

本會目前無重要投資及理財計畫。

六、誠信經營採行之措施、履行情形及量化數據與推動成效。(依交通業務全國性財團法人誠信經營規範指導原則第二十四條規定)

本會已於108年12月31日第6屆第7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誠信經營守則」及「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109年誠信經營規範履行情形如附件，本會將依相關規範續於日後工作報告揭露誠信經營採行措施，履行情形及前揭量化數據與推動成效。

七、其他

本會109年決算概要如下：

1. 收支營運實況：

- (1) 本年度業務收入173,880,093元，較本年度預算數163,437,000元，增加10,443,093元，約6.39%，主係本年度催回通化街欠繳納之租金，致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 (2)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3,283,999元，較本年度預算數1,300,000元，增加1,983,999元，約152.62%主係本年度催回通化街欠繳納之土地補償金。
- (3) 本年度業務支出137,563,575元，較本年度預算數134,930,000元，增加2,633,575元，約1.95%，主係本期實際支付之地價稅金額高於預算金額所致。
- (4) 本年度未編列預算之業務外支出15,307元，主係押金設算利息所致。
- (5) 本年度決算賸餘31,764,849元較本年度預算數29,807,000元，增加1,957,849元，約6.57%，主係本期催回通化街欠繳納之租金，故本年度決算賸餘較預算數增加。

2. 現金流量實況

本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349,275,892元，因下列活動致使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22,172,784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371,448,676元，其變動情形如下：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2,327,578元，主係稅前賸餘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9,700,048元，主係本期收到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145,158元，係存入保證金增加所致。

3. 淨值變動實況

(1)創立基金餘額7,793,699元，本期無增減變動。

(2)其他基金期初餘額985,820,511元，本期依依據交通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管理及監督要點第四點規定，將一〇八年度處分捐助財產之利益31,007,636元轉列其他基金，轉列後期末餘額為1,016,828,147元。

(3)資本公積餘額115,973,923元，本期無增減變動。

(4)累積賸餘上期餘額332,400,064元，加上本期賸餘31,764,849元，減除轉列其他基金31,007,636元，期末餘額333,157,277元。

(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上期餘額-5,128,893元，減去本期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4,012,574元，期末餘額為-9,141,467元。

4. 資產負債實況

(1)本年度資產決算數1,475,401,712元，較上年度資產決算數1,456,932,334元，增加18,469,378元，主係本期現金增加所致。

(2)本年度負債決算數為10,790,133元，較上年度負債決算數20,073,030元，減少9,282,897元，主係本期應納稅款減少所致。

(3)本年度淨值決算數為1,464,611,579元，較上年度淨值決算數1,436,859,304元，增加27,752,275元，主係本期賸餘增加所致。

陸、其他應遵行事項

經查本會並無重大承諾事項、契約、或有負債情事等事項。